

A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黔工信提复字〔2019〕6号

签发人：何 刚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 1042 号提案的答复

民革贵州省委员会：

贵委提出的《关于助推贵州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委对我省产业园区建设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加强产业集聚，做强做大优势产业的建议

为进一步推进产业园区持续健康发展，提升园区发展质量，促进园区转型升级、创新驱动，打造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新优势，省人民政府于 2013 年发布了《贵州省工业园区管理暂行办法》（政府令 142 号），2018 年，以工业园区形式主义整改为契机，省人民政府印发了《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工业园区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黔府发〔2018〕30 号），以深化园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实现工业园

区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为目标，全力推动园区坚持生态优先突出绿色发展、科学规划布局促进产城融合、明确功能定位推动错位发展、优化功能分区坚持集约节约发展、加快产业聚集实现集群发展，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工业园区。明确提出理顺体制机制、规范行业准入、加大政策扶持、优先保障用地、承接产业转移等工作措施，全面推动我省工业园区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建立健全园区综合考核评价体系，发挥工业园区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支撑作用，我厅印发了《推进产业园区工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考评办法》（黔经信园区〔2018〕13号），对园区开展年度综合考评，季度对单项工作进行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对园区给予相关政策倾斜和专项资金奖励。强化规模与质量并重、存量与增量并重、投入与产出并重、效益与生态并重、体量升级与特色发展并重、绝对数量与相对占比并重，加快推动园区产业投资、扩大规模，加快促进园区转型升级、提升发展质量，实现重点园区示范引领、优进劣退、动态管理。

为集中力量推动千亿级产业加快发展，促进工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2018年，省人民政府印发了《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贵州省十大千亿级工业产业振兴行动方案〉的通知》（黔府发〔2018〕33号），深入推进“双千工程”，大力实施“十百千万计划”，集中力量推动基础能源、清洁高效电力、优质烟酒、新型建材、现代化工、先进装备制造、基础材料、生态特色食品、大数据电子信息、健康医药十大千亿元级产业加快发展，促进工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打

造以高端化、绿色化、集约化为基本特征的贵州现代工业体系。

近年来,我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东西部扶贫协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各市(州)与上海市、广州市、杭州市、宁波市、苏州市、青岛市、大连市 7 个对口帮扶城市积极探索“造血式”互利合作发展对口帮扶新模式,在飞地经济共建产业园方面取得了不同程度的进展,先后涌现了铜仁·苏州产业园、青岛安顺共建产业园、遵义临港科技城、桐梓重庆产业园、大龙经济开发区石阡产业园等省际省内跨区域合作飞地产业园区。为更好推进飞地经济共建产业园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8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支持“飞地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地区(2017)922 号),根据省政府工作安排,结合我省实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起草了《贵州省关于支持“飞地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目前正在征求相关单位意见。

此外,我省积极推进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目前已创建省级示范基地 42 个,其中国家级示范基地 13 个。2018 年,我省 13 个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实现工业总产值占全省纳入统计 98 个工业园区的 34.8%;累计上缴利税占全省工业园区的 47.7%。各示范基地在产业升级、“两化融合”、技术改造、自主创新、节能减排和区域品牌等方面都起到了良好示范带动作用,促进了全省园区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

二、关于加强对产业聚集园区企业科技扶持，走高质量发展之路的建议

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建设创新型国家的战略部署，落实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任务要求，促进和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鼓励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一是省科技厅大力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发展，严格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的相关规定，培育了一批创新活动活跃、创新人才集聚、创新投入增加的科技型成长梯队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形成了有效支撑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新主体”。2018年，全省高新企业数已突破1000家，同比增长87.9%，有力助推了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我厅于今年5月印发了《关于印发贵州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黔工信科技〔2019〕7号），在发明专利、企业研发设备原值等关键性指标上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企业倾斜，鼓励和支持产业园区企业申报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同时我厅将加强园区内企业技术中心的培育力度，积极指导和帮助园区企业申报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并组织开展申报专题培训。三是为进一步推进实体经济发展，做强做优做大工业企业，夯实工业发展基础，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杠杆效应，推动企业改革发展、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我省设立了贵州省工业及省属国有企业绿色发展基金，符合条件的企业改扩建等项目，可按规定程序积极申请基金支持。

根据《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环保厅、省财政厅关于加

快推进工业清洁生产的实施意见》(黔经信资源〔2014〕18号)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环保厅、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贵州省清洁生产试点示范园区创建工作的通知》(黔经信资源〔2015〕6号)文件精神,我厅大力推进清洁生产,加快推进对工业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目前,省工信厅组织创建了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瓮安磷化工工业园区、仁怀名酒工业园区等共16家贵州省清洁生产试点示范园区。另外,根据《中国制造2025》《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6〕586号)等文件精神,我省制定了《贵州省绿色制造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黔府办发〔2018〕14号),积极开展以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为主要内容的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工作,组织指导一批绿色化基础好、绿色发展潜力大的工业园区和企业申报国家级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同时开展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创建工作,打造一批绿色制造先进典型。目前,成功创建了贵州西秀经济开发区、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贵州瓮安经济开发区3个园区国家级绿色园区,6家国家级绿色工厂,12个省级绿色园区,17个省级绿色工厂。

三、关于多种渠道汇聚人才,走可持续发展道路的建议

围绕人才强省战略的深入推进,“一规划一决定两意见”四大决策部署相继出台,组织、人社、科技、教育等部门共同研究制定了50余个配套政策措施同步跟进,“1+3+N”人才

政策体系全面建立，人才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一是出台了《贵州省引进高层次人才住房保障实施办法》、《贵州百千万人才引进实施办法》《贵州高层次人才服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政策，分别在引才投入、购房、租房补贴、项目资助等方面给予支持。二是继续实施贵州省“百千万人才引进计划”高端引才。积极指导和支持我省产业园区引进的相关领域的高层次人才，并按规定给予资金奖励。三是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会同省工商联、省民营经济发展局，结合我省民营经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实际，构建以能力、业绩和贡献为评价重点的民营经济组织职称评审工作体系，开展民营经济组织职称专项评审。

按照《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进一步实施科教兴黔战略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的决定》（黔党发[2012] 31号）精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开通人才评审“绿色通道”，简化入职程序，针对引进的紧缺急需和高端特殊人才，组织开展职称申报评审“绿色通道”工作，切实加大高层次和急需紧缺引进人才服务力度。另外，按照贵州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的《贵州省高层次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实施办法（试行）》（黔人领发[2013] 5号）及《贵州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服务指南》中，对引进人才子女申请转（入）贵州省就读普通高中、普通初中、小学、幼儿园、参加普通高中入学考试等方面均作了明确规定。同时，各地根据实际也制定了相应的实施办法，如贵阳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实施办法（试行）等。督促指导县级教育行政致部门，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督促指

导相关学校,按照《贵州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报务指南》有关要求,落实好高层次人才的子女入学配套优惠政策,合理安排其子女入学。

按照《贵州省高层次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实施办法(试行)》(黔人领发〔2013〕5号)有关精神,结合《贵州省高层次人才服务指南》相关内容,及时为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和紧缺急需人才及其配偶办理调配、聘用手续,支持和引导各类人才向工业园区合理流动和配置。一方面实施贵州省“百千万人才引进计划”高端引才。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积极指导和支持深度工业企业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申报“百千万人才”,并按规定给予资金奖励。连续四批评选出工业领域人才12人入选“百层次”人才19人入选“千层次”人才,共兑现人才奖励1000多万元。另一方面通过贵州人才博览会积极引才。今年,第七届人博会紧扣我省工业发展急需,强化规模引才功效,突出人才利好政策宣传和释放,共组织1510余家单位到场揽才,其中工业领域420家单位1119个岗位共特聘2764人。

为搭建园区与当地职业教育及贫困户沟通桥梁,加快园区重点发展领域的人才培养步伐。各地园区以“整合园区培训资源,建立人才培养体系”为目标,以产业发展为导向,配合产业布局规划,以“产业园区+标准厂房+职业教育”模式,建设符合当地产业结构特征的公共实训基地。2014年以来,我厅与省教育厅遴选一批主导产业突出、校企合作成效明显的园区,重点支持打造100个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并安

排专项资金给予支持，进一步增强职业教育服务园区、服务企业的能力。此外，积极发挥产业园区引领作用，助推扶贫产业集约化发展。围绕产业扶贫，利用园区空置标准厂房，支持蔬菜、茶叶、生态家禽、食用菌、中药材等农产品加工企业进园发展、做大做强。鼓励园内企业通过职业培训、建设“扶贫车间”等方式，吸收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

在此，对贵委提出的建议表示感谢！并请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监督、督促我们进一步把工作做好。



（附注：全文公开）

（联系人：谢礼静；联系电话：0851-86822846）

抄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科技厅，省教育厅。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19年6月28日印发

共印6份